

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月11日以邮件方式发送至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22年1月16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5人，实际参会董事5人，会议由董事长汪国清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同意聘任李角龙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及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全文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备查文件：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七日